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募集资金金额及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396 号文核准，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4,000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发行价 30.50 元，共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1,220,000,000.00 元。根据本公司与保荐人（主承销商）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现更名为“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签订的承销暨保荐协议，本公司支付申万宏源承销费用、保荐费用合计 48,900,000.00 元。本公司募集资金扣除应支付的承销费用、保荐费用后的余额 1,171,100,000.00 元，已于 2010 年 11 月 1 日存入本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成都分行金沙支行 73110154500000524 账号。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外，本公司累计发生 3,320,000.00 元的其他相关发行费用。上述募集资金扣除承销费用、保荐费用以及公司累计发生的其他相关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167,780,000.00 元。该项募集资金于 2010 年 11 月 1 日全部到位，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成都分所审验，并出具 XYZH/2010CDA2001-5 号验资报告。

(二) 以前年度使用金额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净支出 1,209,787,739.28 元。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1,167,780,000.00
加：募集资金利息净收入（注）	43,112,900.64
减：2011—2016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1,209,787,739.28
其中：募投项目使用金额	260,378,756.33
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10,975,265.03
以超募资金支付内蒙古柯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款	281,254,833.92
以超募资金投入信息化建设项目	16,684,850.43
以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249,925,166.08
以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173,254,529.92
以募集资金利息净收入补充流动资金	24,079,369.88

项目	金额
以募集资金利息净收入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8,798,563.07
以募集及超募资金支付四川凯达化工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款	102,800,000.00
以募集资金利息净收入支付四川凯达化工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款	9,317,812.48
以募集资金利息净收入投入“旺苍炸药线改造项目”	917,155.21
以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71,401,436.93
2016年12月31止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1,105,161.36
其中：募集资金利息净收入	0.00

注：募集资金利息净收入指募集资金专户（及其子账户）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后的余额（下同）。

（三）募集资金本报告期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2016年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1,105,161.36
其中：募集资金利息净收入	0.00
加：2017年1-12月募集资金利息净收入	16,379.63
加：自有资金归还募集资金	80,200,000.00
减：2017年1-12月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81,321,540.99
其中：募投项目使用金额	8,504,495.02
以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64,002,103.27
以募集资金利息净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8,814,942.70
以募集资金利息净收入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0.00
以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0.00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0.00
其中：募集资金利息净收入	0.00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210,909,280.27元，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1,167,780,000.00元的差异金额为43,129,280.27元，全部系募集资金专户截至2017年12月累计实现的利息净收入。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的效率和效果，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控制办法》。根据《募集资金管理控制办法》要求，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三（四）方监管协议》签订情况

2010年11月，本公司及募投项目所属子公司雅化集团绵阳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雅化绵阳”）、雅化集团三台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雅化三台”）、雅化集团旺苍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雅化旺苍”）连同申万宏源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成都分行”）、绵阳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游仙支行（以下简称“绵阳商行游仙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蜀都大道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成都支行”）、雅安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民街支行（以下简称“雅商银行新民街支行”）四家募集资金存放机构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或《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根据企业发展需要，经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及2010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将“爆破工程一体化项目”实施主体变更为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四川雅化实业集团工程爆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雅化爆破”），本公司及雅化爆破连同申万宏源与浦发银行成都分行于2011年5月17日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因本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投资“信息化建设项目”需要，本公司连同申万宏源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雅安分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雅安分行”）于2011年5月17日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经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将“信息化建设项目”实施主体变更为本公司及雅化绵阳、雅化三台、雅化旺苍和雅化爆破，公司将以增资各子公司的方式实施，并分别设立专户予以储存。2012年5月2日，本公司与雅化绵阳连同申万宏源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支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绵阳支行”），与雅化三台连同申万宏源与绵阳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游仙支行（以下简称“绵阳商行游仙支行”），与雅化旺苍连同申万宏源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旺苍支行（以下简称“工行旺苍支行”），与雅化爆破连同申万宏源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新城支行（以下简称“交行成都新城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上述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且按协议约定履行了相应的义务，不存在违规情形。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实际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0.00元。

注1、根据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爆破工程一体化项目”实施主体由“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四川雅化实业集团工程爆破有限公司”，原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73010154500006848）资金全部转入新设专户（账号为73110155100000245）内存储，公司于2012年2月将原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73010154500006848）进行了销户，原与申万宏源及浦发银行成都分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同时废止。

注2、根据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批准公司使用“新型乳化剂项目建设专户”（账号为004012000000059756）存储资金（含利息）和使用“超募资金专户”（账号为121218475225）资金（含利息）收购凯达化工股权。截至2012年9月，上述两个募集资金专户中的资金（含利息）全部用于支付收购凯达化工股权款，公司于当月办理了上述两个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手续，原与申万宏源及雅安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民街支行、中国银行雅安分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同时废止。

注 3、根据公司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将“三台炸药生产线高效节能改造项目”（账号为 07040140900000990）结余募集资金及该专户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 2013 年 4 月办理了该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手续，原与申万宏源及绵阳市商业银行游仙支行签订的《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同时废止。

注4、根据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决议，同意将“爆破工程一体化项目”（账号为73110155100000245）结余募集资金及该专户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2013年11月办理了该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手续，原与申万宏源及浦发银行成都分行签订的《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同时废止。

注5、根据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将“旺苍炸药生产线高效节能改造项目”（账号为121211332737）结余募集资金及该专户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2014年4月办理了该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手续，原与申万宏源及中国银行成都蜀都大道支行签订的《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同时废止。

注6、根据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将“高精度延期雷管建设项目”（账号为0705014900000187）结余募集资金及该专户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2014年4月办理了该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手续，原与申万宏源及绵阳市商业银行开元支行签订的《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同时废止。

注7、根据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将“信息化建设项目（股份公司）”（账号为115813726417）结余募集资金及该专户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2014年5月办理了该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手续，原与申万宏源及中国银行雅安分行签订的《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同时废止。

注8、根据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将“信息化建设项目（绵阳公司）”（账号为431130100100113147）结余募集资金及该专户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2014年4月办理了该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手续，原与申万宏源及兴业银行绵阳支行签订的《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同时废止。

注9：根据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将“信息化建设项目（旺苍公司）”（账号为2309447129201017060）结余募集资金及该专户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2015年5月办理了该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手续，原与申万宏源及工行旺苍支行签订的《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同时废止。

注10：根据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将“信息化建设项目（三台公司）”（账号为7040140900001120）结余募集资金及该专户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2015年4月办理了该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手续，原与申万宏源及绵阳商行游仙支行签订的《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同时废止。

注11：根据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将“科技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账号为07030140900002783）结余募集资金及该专户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2015年9月办理了该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手续，原与申万宏源及绵阳商业银行红星支行签订的《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同时废止。

注12：根据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将“信息化建设项目（爆破公司）”（账号为511611011018010018656）结余募集资金及该专户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2016年6月办理了该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手续，原与申万宏源及绵阳商业银行红星支行签订的《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同时废止。

注13：根据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将“雅安炸药生产线高效节能改造项目”（账号为73110154500000524）结余募集资金及该专户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2017年4月办理了该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手续，原与申万宏源及上海浦东银行成都金沙支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同时废止。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16,778.00 万元（不含以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投入募投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金额），其中：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29,654.34 万元（不含股权投资）、收购内蒙古柯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股权 28,125.48 万元、收购四川凯达化工有限公司股权 10,280.00

万元、原承诺投资项目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21,466.26 万元、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27,251.92 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附件 1。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附件 2。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1、本公司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

2、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公司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应在专项报告分别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情形。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16,778.00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250.6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6,778.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95,270.6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81.58%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爆破工程一体化项目	是	9,320.00	1,047.40	0	1,047.40	100.00%	已终止	—	否	是	
高精度延期雷管建设项目	是	6,380.00	2,857.50	0	2,857.50	100.00%	2013年12月31日	净利润3,521.01	是	否	
科技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是	6,830.00	3,652.43	0	3,652.43	100.00%	2014年12月31日		是	否	
雅安炸药生产线高效节能改造项目	是	5,400.00	21,500.00	850.45	15,099.79	100.00%	2017年06月30日	净利润1591.5	是	否	
旺苍炸药生产线高效节能改造项目	是	2,750.00	2,750.00	0	2,750.00	100.00%	2013年04月30日	净利润807.30	否	否	
三台炸药生产线高效节能改造项目	是	2,550.00	2,456.62	0	2,456.62	100.00%	2011年09月30日	净利润923.25	否	否	
新型乳化剂建设项目	是	2,830.00					已终止		否	是	
补充流动资金	是		15,066.05	6,400.21	21,466.26	100%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6,060.00	49,330.00	7,250.66	49,330.00	--	--	6,843.06	--	--	
超募资金投向											
补充"雅安炸药生产线高效节能改造项目"资金缺口		16,100.00									
信息化建设项目(股份公司)	是	7,500.00	805.13	0	805.13	100%	2013年12月31日				
信息化建设项目(绵阳公司)	是		538.45	0	538.45	100%	2013年12月31日				
信息化建设项目(爆破公司)	是		60.31	0	60.31	100%	2015年12月31日				
信息化建设项目(旺苍公司)	是		157.21	0	157.21	100%	2014年12月31日				
信息化建设项目(三台公司)	是		229.50	0	229.50	100%	2014年12月31日				
参股深圳市金奥博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									
收购内蒙古柯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34,100.00	28,125.48		28,125.48	100.00%	2011年04月30日				
收购四川凯达化工有限公司			10,280.00		10,280.00	100.00%	2012年09月30日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注）		19,018.00	27,251.92	0.00	27,251.92	100.00%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80,718.00	67,448.00	0.00	67,448.00	--	--		--	--
合计	--	116,778.00	116,778.00	7,250.66	116,778.00	--	--	6,843.06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1、三台炸药生产线高效节能改造项目：原预计实现净利润 1,351.00 万元，2017 年实际实现净利润 912.17 万元，低于预计收益，主要原因为：行业竞争进一步加剧，国家全面放开了产品销售价格，现行价格较预测时的国家定价有较大幅度的降低，导致企业的盈利空间被压缩。</p> <p>2、旺苍炸药生产线高效节能改造项目：原预计实现净利润 1,987.00 万元，2017 年实际实现净利润 770.84 万元，低于预计收益，主要原因同上。</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1、本公司原拟使用募集资金 2,830.00 万元建设“新型乳化剂建设项目”，但由于乳化剂技术不断提升，且炸药生产技术对乳化剂品质的要求也相应提高，公司原拟引进乳化剂工艺技术已不具优势，经与技术来源方沟通，拟采用与其合资方式共同实施该项目。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12 年 3 月 13 日审议通过，提请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于 2012 年 4 月 13 日审议批准，同意公司“新型乳化剂建设项目”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建设，不再使用募集资金；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12 年 7 月 11 日审议通过，提请 2012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同意使用“新型乳化剂项目建设专户”存储资金（含利息）收购凯 达化工股权。</p> <p>2、本公司原拟使用募集资金 9,320 万元投资“爆破工程一体化项目”，但由于国家对民爆行业政策的调整，特别是 2012 年公安部出台了《爆破作业单位资质条件和管理要求》和《爆破作业项目管理要求》，使民爆行业市场格局发生了较大变化。为适应行业形势的变化，公司对爆破业务板块的投入模式也进行了适当调整，主要采用与当地有资源的企业进行股权合作的模式拓展爆破业务，并且在未来较长时间内将延续这样的合作模式，以扩大市场占有率。因此，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13 年 8 月 14 日审议通过，报请公司 2013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3 年 9 月 2 日审议批准终止原“爆破工程一体化项目”，将剩余募集资金及利息补充流动资金，以用于投资市场前景较好的项目，拓展爆破一体化市场</p>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适用</p> <p>1、2011 年 3 月 20 日，本公司第一届第九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收购柯达化工股权的议案》，决定使用超募资金 34,100 万元收购内蒙古柯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00% 的股权，若不能收购内蒙古柯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或最后确定的收购价格低于预期，则剩余资金转作流动资金。2011 年 4 月，本公司实际支付 28,125.48 万元收购内蒙古柯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82.4811% 的股权，剩余 5,974.52 万元转作流动资金。</p> <p>2、2011 年 3 月 20 日，本公司第一届第九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参股金奥博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深圳市金奥博科技有限公司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评估结果 6,125 万元净资产为依据，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4,000 万元认购深圳市金奥博科技有限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200 万元。2011 年 4 月 18 日，本公司第一届第十次董事会决议用自有资金 4,000 万元参股深圳市金奥博科技有限公司。</p> <p>3、2011 年 3 月 20 日，本公司第一届第九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入公司信息化建设项目的议案》，信息化项目总投资概算为 7,500 万元。2012 年 4 月 13 日，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关于信息化建设项目资金使用的议案》，同意将本公司信息化建设项目改由四个主体承担，信息化建设项目投资总额由 7,500.00 万元变更为 4,05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 1,500.00 万元、雅化绵阳 1,000.00 万元、雅化三台 350.00 万元、雅化旺苍 400.00 万元、雅化爆破 800.00 万元；节余的 3,450.00 万元项目资金及利息收入转入公司新设立的超募资金专户储存和集中管理。</p> <p>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信息化项目建设（股份公司）项目投资总额 1,500.00 万元，已使用 805.13 万元，该项目于 2014 年 2 月完工并通过了验收，经 2013 年股东大会批准，将该项目剩余的募集资金及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股份公司于 2014 年 5 月将剩余的募集资金及利息 732.89 万元转入自有资金户，并已于当月将该募集资金专户注销；信息化项目建设（绵阳公司）项目投资总额 1,000.00 万元，已使用 538.45 万元，该项目于 2014 年 2 月完工并通过了验收，经 2013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将该项目剩余的募集资金及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绵阳公司于 2014 年 4 月将剩余的募集资金 461.55 万元及利息 4.81 万元转入自有资金户，并已于当月将该募集资金专户注销。</p> <p>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信息化项目建设（旺苍公司）项目投资总额 400.00 万元，已使用 157.21 万元，该项目于 2015 年 2 月通过了验收，经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将该项目剩余的募集资金及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旺苍公司于 2015 年 5 月将剩余的募集资金 242.79 万元及利息 7.14 万元转入自有资金户，并已于当月将该募集资金专户注销；信息化项目建设（三台公司）项目投资总额 350.00 万元，已使用 229.5 万元，该项目于 2015 年 2 月通过了验收，经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将该项目剩余的募集资金及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三台公司于 2015 年 4 月将剩余的募集资金 120.5 万元及利息 12.3 万元转入自有资金户，并已于当月将该募集资金专户注销。</p> <p>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信息化项目建设（爆破公司）项目投资总额 800.00 万元，已使用 60.31 万元，该项目已通过验收，经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将该项目剩余的募集资金及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爆破公司于 2016 年 6 月将剩余的募集资金 739.69 万元及利息 68.66 万元转入自有资金户，并已于当月将该募集资金专户注销。</p>								

	<p>4、2011年4月18日，本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投项目相关内容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补充募投项目资金缺口的议案》，调整“雅安炸药生产线高效节能改造项目”的概算，投资概算总额由5,400万元变更为21,500万元，增加的16,100万元预算用超募资金予以补充。</p> <p>5、2011年4月18日，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本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以超募资金19,018万元及全部超募资金所产生的利息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截至2011年5月，从募集资金账户向本公司自有资金户转入25,598.26万元（其中：收购内蒙古柯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剩余募集资金5,974.52万元、募集资金利息收入605.74万元）。</p> <p>6、2012年7月30日，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新型乳化剂项目建设专户”存储资金（含利息）和使用“超募资金专户”资金（含利息）收购凯达化工股权的议案》，上述资金不足时，由自有资金补充。2012年8月、9月，本公司将原“新型乳化剂建设项目”募集资金2,830.00万元、原拟收购金奥博股权的超募资金4,000.00万元、“信息化建设项目”节余超募资金3,450.00万元、募集资金利息净收入931.78万元，合计金额为11,211.78万元，全部用于本公司支付收购四川凯达化工有限公司原股东股权转让款。</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p>2011年4月18日，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投项目相关内容的议案》，本公司募集资金变更情况如下：</p> <p>1、爆破工程一体化项目变更情况：由盐边县桐子林镇金河村变更为盐边县益民乡。</p> <p>2、雅安炸药生产线高效节能改造项目变更情况：由原地改造（雅安市陇西路20号）变更为雅安市雨城区草坝镇。</p> <p>3、新型乳化剂建设项目变更情况：由雅安工业园区（雅安市名山区）变更为雅安市雨城区草坝镇。</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p>1、爆破工程一体化项目变更情况：（1）实施主体：由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下属全资子公司四川雅化实业集团爆破工程有限公司。采用向该子公司增资方式实施。（2）实施时间及工期：由“开工时间为2011年1月，建设工期12个月”变更为“开工时间为2011年4月，建设工期为24个月”。</p> <p>（3）技术方案及具体投资明细计划：在投资概算总额不变的前提下，技术方案和具体投资明细计划授权股份公司经理班子根据行业发展和市场需求决定。投资概算包括设备购置和配套设施建设。</p> <p>2、高精度延期雷管建设项目变更情况：（1）建设工期：由“开工时间为2011年1月，建设工期12个月”变更为“开工时间为2010年4月，建设工期32个月”。（2）技术方案及具体投资明细计划：在投资概算不变的前提下，技术方案和具体投资明细计划授权股份公司经理班子根据行业发展和市场需求决定。投资概算包括设备购置和配套设施建设。</p> <p>3、科技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变更情况：（1）实施时间及工期：由“开工时间为2011年1月，建设工期12个月”变更为“开工时间为2010年1月，建设工期36个月”；（2）技术方案及具体投资明细计划：在投资概算总额不变的前提下，技术方案和具体投资明细计划授权股份公司经理班子根据行业发展和市场需求决定。投资概算包括设备购置和配套设施建设。</p> <p>4、雅安炸药生产线高效节能改造项目变更情况：（1）实施时间及工期：由“开工时间为2011年1月，建设工期12个月”变更为“开工时间为2011年7月，建设工期为72个月”。（2）技术方案及具体投资明细计划：投资概算总额由5,400万元变更为21,500万元，增加的16,100万元预算用超募资金予以补充，技术方案和具体投资明细计划授权股份公司经理班子根据行业发展和市场需求决定。投资概算包括土地购置、设备购置和配套设施建设。</p> <p>5、旺苍炸药生产线高效节能改造项目变更情况：（1）实施时间及工期：由“开工时间为2011年1月，建设工期12个月”变更为“开工时间为2011年4月，建设工期24个月”；（2）技术方案及具体投资明细计划：在投资概算总额不变的前提下，技术方案和具体投资明细计划授权股份公司经理班子根据行业发展和市场需求决定。投资概算包括设备购置和配套设施建设。</p> <p>6、三台炸药生产线高效节能改造项目变更情况：（1）实施时间及工期：由“开工时间为2011年1月，建设工期12个月”变更为“开工时间为2010年3月，建设工期18个月”；（2）技术方案及具体投资明细计划：在投资概算总额不变的前提下，技术方案和具体投资明细计划授权股份公司经理班子根据行业发展和市场需求决定。投资概算包括设备购置和配套设施建设。</p> <p>7、新型乳化剂建设项目变更情况：（1）实施时间及工期：由“开工时间为2011年1月，建设工期12个月”变更为“开工时间为2011年7月，建设工期18个月”；（2）技术方案及具体投资明细计划：在投资概算总额不变的前提下，技术方案和具体投资明细计划授权股份公司经理班子根据行业发展和市场需求决定。投资概算包括设备购置和配套设施建设。</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p>2011年3月20日，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关于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XYZH/2010CDA2064-2），截至2011年2月28日止，公司以自有资金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置换金额1,097.53万元。2011年3月20日，公司</p>

	<p>第一届第九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募投项目资金置换的议案》，公司已于2011年5月5日完成募投项目资金置换手续。</p>
<p>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p>	<p>适用</p>
	<p>1、2013年4月9日，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将部分募投项目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不超过1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其中：雅安炸药生产线高效节能改造项目10,000万元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高精度延期雷管建设项目3,000万元和科技研发中心建设项目2,000万元暂时补充项目实施主体公司雅化集团绵阳实业有限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雅化集团绵阳实业有限公司和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于4月和5月完成了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于2014年3月25日将上述资金归还募集资金专户。</p> <p>2、2014年3月2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部分募投项目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不超过14,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其中：雅安炸药生产线高效节能改造项目12,000万元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科技研发中心建设项目2000万元暂时补充项目实施主体公司雅化集团绵阳实业有限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雅化集团绵阳实业有限公司于2014年4月完成了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于2014年3月、4月和6月完成了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于2015年3月23日将上述资金归还募集资金专户。</p> <p>3、2015年3月2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部分募投项目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不超过12,6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其中：雅安炸药生产线高效节能改造项目12,000万元暂时补充实施公司流动资金；信息化建设项目（爆破公司）600万元暂时补充实施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本公司于2015年3月30日完成了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雅化爆破分别于2015年4月和5月完成了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于2016年3月25日将上述资金归还募集资金专户。</p> <p>4、2016年3月30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部分募投项目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雅安炸药生产线高效节能改造项目1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暂时补充流动资金8,020万。公司已于2017年3月22日将上述资金归还募集资金专户。</p>
<p>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p>	<p>适用</p>
	<p>1、2013年4月9日，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将“三台炸药生产线高效节能改造项目”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三台炸药生产线高效节能改造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及该专户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三台公司于2013年4月将剩余募集资金及利息转入自有资金账户，并已于当月将该募集资金专户注销。</p> <p>2、2014年4月18日，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将部分募集资金项目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高精度延期雷管建设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及该专户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绵阳公司于2014年4月将剩余募集资金及利息转入自有资金账户，并已于当月将该募集资金专户注销。</p> <p>3、2014年4月18日，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将部分募集资金项目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信息化建设（雅化绵阳）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及该专户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绵阳公司于2014年4月将剩余募集资金及利息转入自有资金账户，并已于当月将该募集资金专户注销。</p> <p>4、2014年4月18日，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将部分募集资金项目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信息化建设项目（股份公司）”节余募集资金及该专户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股份公司于2014年5月将剩余募集资金及利息转入自有资金账户，并已于当月将该募集资金专户注销。</p> <p>5、2015年4月20日，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将部分募集资金项目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科技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及该专户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绵阳公司分别于2015年4月、8月和9月将募集资金及利息转入自有资金账户并于9月注销该募集资金专户。</p> <p>6、2015年4月20日，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将部分募集资金项目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信息化建设项目（三台公司）”节余募集资金及该专户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三台公司于2015年4月将剩余募集资金及利息转入自有资金账户，并已于当月注销该募集资金专户。</p> <p>7、2015年4月20日，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将部分募集资金项目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信息化建设项目（旺苍公司）”节余募集资金及该专户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旺苍公司于2015年5月将剩余募集资金及利息转入自有资金账户，并已于当月注销该募集资金专户。</p> <p>8、2016年4月25日，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将部分募集资金项目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信息化建设项目（爆破公司）”节余募集资金及该专户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爆破公司于2016年6月将剩余募集资金及利息转入自有资金账户，并已于当月注销该募集资金专户。</p>

		9、2017年4月13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内的募集资金已按规定用于募投项目并建设完成，节余的募集资金也已转入公司基本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于当月注销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上海浦东银行成都金沙支行。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将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按《募集资金管理控制办法》的要求，专户储存并严格管理。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爆破工程一体化项目	爆破工程一体化项目	1,047.40	0	1,047.40	100.00%	已终止	—	—	
高精度延期雷管建设项目	高精度延期雷管建设项目	2,857.50		2,857.50	100.00%	2013年12月31日	净利润3,521.01	是	否
科技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科技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652.43		3,652.43	100.00%	2014年12月31日	—	—	否
雅安炸药生产线高效节能改造项目	雅安炸药生产线高效节能改造项目	21,500.00	850.45	15,099.79	100.00%	2017年06月	净利润1591.50	—	否
旺苍炸药生产线高效节能改造项目	旺苍炸药生产线高效节能改造项目	2,750.00		2,750.00	100.00%	2013年04月30日	净利润807.30	否	否
三台炸药生产线高效节能改造项目	三台炸药生产线高效节能改造项目	2,456.62		2,456.62	100.00%	2011年09月30日	净利润923.25	否	否
信息化建设项目(股份公司)	信息化建设项目	805.13		805.13	100.00%	2013年12月31日			否
信息化建设项目(绵阳公司)	信息化建设项目	538.45		538.45	100.00%	2013年12月31日			否
信息化建设项目(爆破公司)	信息化建设项目	60.31		60.31	7.54%	2015年12月31日			否
信息化建设项目(旺苍公司)	信息化建设项目	157.21		157.21	100%	2014年12月31日			否
信息化建设项目(三台公司)	信息化建设项目	229.50		229.50	100%	2014年12月31日			否
收购凯达化工有限公司	新型乳化剂建设	2,830.00		2,830.00	100.00%	2012年09月30日			
收购凯达化工有限公司		4,000.00		4,000.00	100.00%	2012年09月30日			
收购凯达化工有限公司		3,450.00		3,450.00	100.00%	2012年09月30日			
收购内蒙古柯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8,125.48		28,125.48	100.00%	2011年04月30日			
补充流动资金		42,317.97	6,400.21	48,718.18	100.00%				
合计	--	116,778.00	7,250.66	116,778.00	--	--	6,843.06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1、公司上市前，根据企业发展需要，结合当时行业管理要求，对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编制了实施方案；由于项目方案编制时间长，国家对民爆行业的管理不断调整和						

更新，特别是工业和信息化部于 2010 年先后颁布了《关于民用爆炸物品行业技术进步的指导意见》（工信部安[2010]227 号）和《关于进一步推进民爆行业结构调整的指导意见》（工信部安[2010]581 号）等一系列政策法规，进一步明确了十二五期间民爆行业的发展要求，因此，公司根据上述政策法规，结合企业实际情况，对公司爆破工程一体化项目、高精度延期雷管建设项目、科技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雅安炸药生产线高效节能改造项目、旺苍炸药生产线高效节能改造项目、三台炸药生产线高效节能改造项目、新型乳化剂建设项目等七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部分内容作了局部调整。对于上述调整，公司第一届第九次董事会会议于 2011 年 3 月 20 日审议通过，报请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调整原因、内容等情况详见公司于 2011 年 3 月 22 日、2011 年 4 月 19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2、信息化建设作为集团管理提升项目，涉及公司及下属各公司，为有效实施募投项目，合理分摊成本，根据各分子公司具体实施内容和受益情况，对公司信息化建设项目的资金渠道进行明确。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12 年 3 月 13 日审议通过，报请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于 2012 年 4 月 13 日审议批准，同意对雅化集团绵阳实业有限公司、雅化集团三台化工有限公司、雅化集团旺苍化工有限公司、四川雅化实业集团爆破工程有限公司的信息化项目以增资各子公司的方式实施，并分别设立专户予以储存，将因使用自有资金而节余的 3,450 万元项目资金及利息收入转入公司新设立的超募资金帐户储存和集中管理，其他非全资子公司信息化建设资金由各公司的自有资金支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2 年 3 月 15 日、2012 年 4 月 14 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公告。

3、新型乳化剂建设项目变更原因是因乳化剂技术不断提升，且炸药生产技术对乳化剂品质的要求也相应提高，公司原拟引进乳化剂工艺技术已不具优势，经与技术来源方沟通，拟采用与其合资方式共同实施该项目。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12 年 3 月 13 日审议通过，报请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于 2012 年 4 月 13 日审议批准，同意公司“新型乳化剂建设项目”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建设，不再使用募集资金，该项目原募集资金仍存储于原“新型乳化剂建设项目”专户，待公司确定新项目后经履行相关程序后使用该募集资金。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12 年 7 月 11 日审议通过，报请 2012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使用“新型乳化剂项目建设专户”存储资金（含利息）收购凯达化工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2 年 3 月 15 日、2012 年 4 月 14 日、2012 年 7 月 31 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公告。

4、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11 年 3 月 20 日审议批准，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 4,000 万元参股深圳市金奥博科技有限公司。因公司资金安排的需要，公司于 2011 年 4 月 18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批准，不再使用超募资金改用自有资金 4000 万元参股深圳市金奥博科技有限公司，原拟使用的超募资金仍存储于募集资金专户中，待公司确定新项目并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后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1 年 3 月 22 日、2011 年 4 月 19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公告。

5、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13 年 3 月 18 日审议通过，报请 2012 年度股东大会于 2013 年 4 月 9 日审议批准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达到使用状态的议案》。其中：高精度延期雷管建设项目达到预定使用状态日期由 2012 年 12 月延期至 2013 年 12 月；科技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使用状态日期由 2013 年 1 月延期至 2014 年 12 月；雅安炸药生产线高效节能改造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13 年 7 月延期至 2015 年 9 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3 年 3 月 19 日、2013 年 4 月 10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公告。

6、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13 年 8 月 14 日审议通过，报请公司 2013 年

	<p>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3 年 9 月 2 日审议批准终止原“爆破工程一体化项目”，将剩余募集资金及利息补充流动资金，以用于投资市场前景较好的项目，拓展爆破一体化市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3 年 8 月 15 日、2013 年 9 月 3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公告。</p> <p>7、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 2015 年 3 月 28 日审议通过，报请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于 2015 年 4 月 20 日审议批准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达到使用状态的议案》。其中：“雅安炸药生产线高效节能改造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15 年 9 月调整至 2017 年 6 月；“信息化建设项目(爆破公司)”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14 年 12 月 31 日调整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5 年 3 月 28 日、2015 年 4 月 21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公告。</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